

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企业服务局关于 西安市航空基地产城融合配套开发有限公司西安航空 基地宏腰路西段（保税一路-迎宾大道）市政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市航空基地产城融合配套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西安市航空基地产城融合配套开发有限公司航空基地道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该《报告表》专家意见，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航空基地，宏腰路西起保税一路，终点接迎宾大道，路线全长1511.51米，道路红线宽度50米，属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污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约19699.7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391万元。

二、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以及本批复要求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

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三、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好扬尘、噪声等污染防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扰民。对施工废水、固体废物等规范处置，全面、及时落实施工期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按照《报告表》所提的各项要求进行治理。

（二）加强生态保护。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结束后须及时清理场地，对施工区域进行生态恢复。

（三）加强运营期交通噪声管理。通过设置限速牌、减速带，绿化带、严格控制车速，并配必要的监控手段等方式，强化交通噪声管理。

四、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一）根据《报告表》测算数据，核定该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无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二）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文件。

（三）项目建成后，依法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按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西安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2023年7月27日